

跨境电商零售进口下月执行新税制

个人年度交易20000元以内,关税税率暂设为零

昨日,财政部会同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发布我国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税收新政,自2016年4月8日起,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将不再按邮递物品征收行邮税,而是按货物征收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以推动跨境电商健康发展。

我国对进出境商品区分为货物和物品执行不同的税制。其中,对进境货物征收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对非贸易属性的进境行李、邮递物品等,将关税和进口环节增

值税、消费税三税合一,合并征收进境物品进口税,俗称行邮税。

我国一直对个人自用、合理数量的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在实际操作中按行邮税征税,大部分商品税率为10%,总体上低于国内销售的同类一般贸易进口货物和国产货物的税负。此次改革则明确了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的贸易属性。

三部门明确,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的单次交易限值为人民币2000元,个人年度交易

限值为人民币20000元。在限值以内进口的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关税税率暂设为0%;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取消免征税额,暂按法定应纳税额的70%征收。超过单次限值、累加后超过个人年度限值的单次交易,以及完税价格超过2000元限值的单个不可分割商品,均按照一般贸易方式全额征税。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同时调整行邮税政策,将原有四档税率10%、20%、30%、50%,整合为15%、30%和60%三档税率。其中,

15%税率对应最惠国税率为零的商品;60%税率对应征收消费税的高档消费品;其他商品执行30%税率。

新税收政策下,购买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的个人将作为纳税义务人,实际交易价格(包括货物零售价格、运费和保险费)作为完税价格,电子商务企业、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或物流企业为代收代缴义务人。财政部将商有关部门尽快公布《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清单》。

影响:

“海购”低门槛时代终结了吗?

尽管去年全国进出口贸易负增长,跨境电子商务仍实现30%以上的高增长,“海购”成为一道亮丽的“贸易风景线”。对跨境电商进口零售商品执行新税制后,低门槛“海购”时代是否终结?跨境电商发展前景如何?记者第一时间为您追踪解读。

新税制剑指税负不公

现行行邮税改按进口货物征税、同步调整行邮税税率、取消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免税额……24日,牵动各方神经的跨境电商进口零售税改“靴子”终于落下。

跨境电商进口发展初期,我国对低于1000元的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在实际操作中按照物品征收行邮税,其中多数商品完税税率为10%,并对税额低于50元人民币的进口物品予以免征。而随着跨境电商迅猛发展,这一模式带来一些不容忽视的新问题。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市场经济研究所所长王微说,与一般贸易进口需征收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后续国内批发零售环节税费相比,跨境电商零售进口的税负水平明显较低,这也是海淘、代购等跨境电商零售进口方式具有商品质优价廉优势、受到国内消费者欢迎,出现“井喷”式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

“行邮税针对的是非贸易属性的进境物品,而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虽然通过邮递渠道进境,但其交易具有贸易属性,按照邮递物品征收行邮税与一般贸易进口商品、国内生产销售同类商品产生税负不公等问题。”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研究员张斌说。

改革还剑指近年来利用行邮税50元税额免征“钻空子”、日渐增多的税收套利现象。

王微说,跨境电商零售进口的主要母婴产品、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等个人生活消费品,价值较低,部分企业想方设法拆单利用免税额避税,以降低售价来争夺市场,陷入只注重短期效益的不良竞争中。

据跨境贸易电商服务进口试点城市统计,目前我国90%以上的包裹不用交税就进境了。而相对于我国一年几千亿元的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和我国公民海外购物消费规模,2014年我国对所有行李物品、邮递物品征收的行邮税不到10亿元,税收流失问题相当严重。

“海购”政策洼地或将终结

专家指出,海淘、代购等跨境电商零售进口中存在的税负不公问题,对国内实体经济带来一定影响,此番调整意味着“海购”低门槛政策洼地或将终结。

张斌认为,现行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的税负成本低于一般贸易进口同类商品,也低于国内生产销售同类商品,一方面导致新



漫画 章丽珍

业态与传统业态的不公平竞争,对国内销售进口商品的传统零售业形成较大冲击;另一方面也对国内消费品产业造成较大冲击,尤其是“海购”热卖的母婴产品、化妆品、食品、保健品等产业,进而对实体经济发展带来负面影响。

以纸尿裤行业为例,据纸尿裤企业测算,不考虑企业利润等因素,受税负因素影响,一般贸易进口商品的零售价格比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高19%,国内生产同类商品的零售价格比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高17%。

税负不公问题对外商对华投资也产生负面影响。有跨国公司表示,目前部分城市开展的网购保税进口模式,可将整批商品运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或场所,中国境内消费者网购商品后只征收行邮税,成本低又便捷,如果该项政策长期执行,将考虑把生产功能转移到海外,减少在中国的直接投资。

据悉,面对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发展中的挑战,欧盟、俄罗斯、澳大利亚等国家或地区都在研究取消或下调免征税额。如俄罗斯已于2014年7月降低了通过邮件或快递等方式寄送包裹的免征关税标准;澳大利亚宣布将于2017年7月1日取消起征点,对几乎所有的海外网购商品征收商品及服务税;欧盟也在考虑调整相关政策,极有可能效仿澳大利亚做法。

买家税负增加但影响有限

这几天,不少电商平台喊着“新税风暴来袭”,吆喝网民赶紧囤货。各界关注,新税制会不会加重消费者负担?对电商企业影响几何?

记者了解到,由于目前消费者可免税购买大部分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该项政策出台后,客观上会提高消费者的税负水平。

但张斌分析,改革后“海购”仍享有优势。政策将关税税率暂设为0%,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按应纳税额的70%征收,其综合税率水平低于货物税综合税率和调整后的行邮税税率,尤其是对母婴类等大众消费品,尽管税收成本有所提升,但电商企业可化解部分成本,总体影响有限。

根据三部门方案,改革后消费者“海购”商品通关将会更便捷,消费者跨境网购收到商品的时间将由目前动辄1到2个月缩短至1到2个星期;同时,由于纳入政策商品有完整的交易、支付、物流等电子信息可查,可准确追溯商品来源和责任,也便于消费者退换货,有利于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此外,专家指出,该项政策实施后,跨境电商企业将在更公平的环境中与传统零售企业、国内消费品生产企业进行竞争,有利于改善市场效率,促进共同发展。

解读:

行邮税调整如何影响“海购”?

行邮税,一个看似有些陌生的名词。根据24日公布的最新政策,我国将对行邮税政策进行调整,这势必将影响正发展迅猛的“海购”热潮以及“海购”一族的消费。

行邮税并不是一个税种,是对进境物品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三税合并,统一征收的进口税。

新中国成立后,我国对进口商品不分物品和货物,均按照进出口税则征税。上世纪六十年代,为照顾侨眷、简化进口手续,开始对个人携带进境的行李和邮递物品征收行邮税。传统意义上的邮递物品主要是文件票据、旅客分离行李、亲友馈赠物品等,其“非贸易”属性较为明显。

本次政策调整前,行邮税共设为4档税率,分别为10%、20%、30%和50%。据测算,行邮税税率普遍低于同类进口货物综合税率。此外,行邮税还享有一定的免税额,即对货值在5000元人民币以下的随身行李、税额在50元人民币以下的邮递物品予以免征。

具体操作中,目前的海外购物主要是母婴产品、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等个人生活消费品,价值较低,大量包裹不用交税就进境。

本次调整后,行邮税税率分别为15%、30%和60%。其中,10%主要为最惠国税率为零的商品,60%主要为征收消费税的高档消费品,其他商品归入30%。

本次邮税调整主要是提高税率,将税率水平与“贸易”属性的货物进口综合税率水平保持大体一致。这次出台包括行邮税在内的“一揽子”税收政策后,居民海外购物消费以及跨境电商零售进口总体税负客观会上升,不同的商品实际税负有升有降。

根据一些机构的测算,经过这次税收调整,母婴、食品、保健品类税负会有所增加,化妆品、电器类根据价格不同,税负有升有降。

天猫国际总经理刘鹏介绍,“这次调整,对跨境电商平台经营商品的品类丰富度拉开是利好。”

比如,原来一些电商更集中做价值较低的商品,这些商品在这次调整中税负上升较多,今后可能会选择更多档次的商品经营,这对消费者是好事。

然而,很多消费者也坦言,选择海外购物与跨境电商的主要原因是相对于一些国内商品,国外的很多商品更加物美价廉,税负的提高意味着商品价格将会有所上涨。

据介绍,在此次税收政策调整中,现行人境行李物品5000元免税值没有改变,国家同步出台了跨境电商零售进口税收政策,通过这个渠道购买的商品,高效、便捷、安全性会有提高,税率上也会有一定优惠。